

發文文號： 退稿續辦： 檔 號：06070501 案次號：1  
稿 數： 稿 郵寄方式： 保存年限：10 卷次號：  
發文份數： 份 自 發： 檔案應用：開放 目次號：  
案 名：宜蘭縣國教輔導團組織及運作案

## 宜蘭縣政府 函(稿)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發文日期：

承辦人：吳麗雅
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90017413號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32978分機11)

速別：普通件

電子郵件：qwer1114@mail.e-land.gov.tw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「109年推動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申請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2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119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學生動手操作自然科學實驗之能力，請本縣所屬國民中小學線上踴躍提出申請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各校參考旨揭計畫申請注意事項(附件2)、經費補助項目及標準(附件3)、計畫線上申請表格式(附件4)召開會議規劃計畫內容，並自109年2月24日起至國教署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teach.cloud.ncnu.edu.tw/>)完成線上申請。
  - (二)各地方政府應於109年3月24日前完成線上初審，並將通過初審之學校名單以公文函送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教師教育研究中心)，俾利後續計畫複審事宜。
- 三、澎湖縣、金門縣及連江縣等離島縣市採紙本方式申請，於109年3月24日前，將計畫書(含經費申請表)函送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教師教育研究中心)。
- 四、計畫內容問題，由各地方政府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心，電話：(04)2218-3663林小姐或(04)2218-3576



朱小姐，Email：naturalscience1879@gmail.com；填報系統操作問題另洽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訊工程學系，電話：(049)291-0960轉3763，Email：webservice@mail.ncnu.edu.tw。

五、本案各分區說明會日期調整如下，後續請貴局（府）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校規劃轉知所屬學校派員出席說明會：

六、2月19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5時，臺北市博愛國小。

七、2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5時，臺中教育大學。

八、2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2時至5時，高雄市油廠國小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縣國教輔導團

縣 長 林 ○ 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陳第三層決行

承辦單位：教育處

決行：